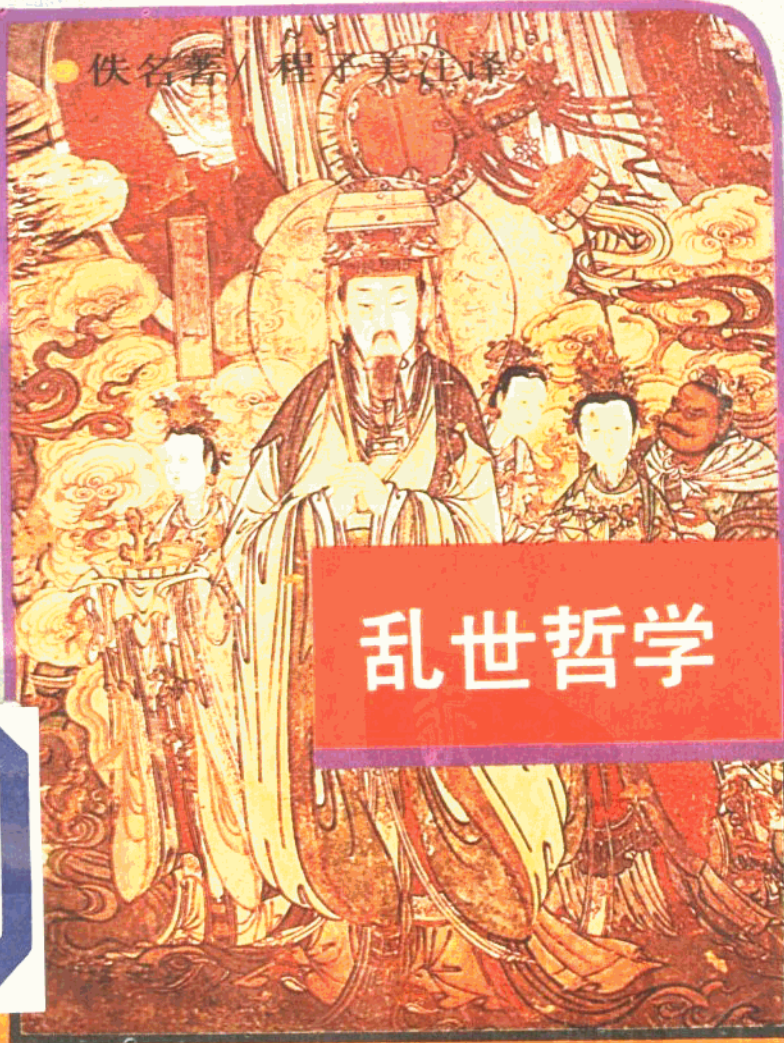


# 中国人的

佚名著 / 程子美注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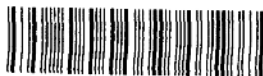


乱世哲学

# 乱世哲学

——中国人的智谋

佚名 著      程子美 注译



3 0001 2516 5

(京)新登字 144 号

书名: 乱世哲学

---

编著者: 程子美

责任编辑: 王爱博

封面设计: 潘岱子

---

出版发行: 金城出版社

(北京劳动人民文化宫内 100006)

印刷: 北京市平谷玉福印刷厂

经销: 新华书店总经销

---

版次: 1994 年 8 月第一版

印次: 1994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

印张: 6.25

开本: 787×1092 毫米 1/32

印数: 6000 册

ISBN7-80084-085-9 / Z · 29

定价: 5.6 元

# 目 录

## 引言——学会乱中取胜 ..... (1)

一生一世，莫不有所求，求莫不欲得，欲得则有争，有争则有乱。人世纷扰，仕途坎坷，商战激烈，学海无涯，要想成圣、成贤、成智、成仁，成为英雄豪杰，必须学会乱中取胜。

## 一、察知篇——知彼知己 百战不殆 ... (12)

孔子说：“知者不惑，仁者不忧，勇者不惧。”“不惑”是不忧、不惧的基础。因此，求知第一，知人第一。察言观色，以静制动，以卑瞩高，视声察人，以言察志，观友相人，实践试用。

## 二、道德篇——义重还是利重? ..... (25)

人海茫茫，世态炎凉，义重还是利重？道不过是一种济世利人的工具，德是一种待人处世的方法和准则。而某些人标榜道德的最终目的却是奔利而去。

## 三、权威篇——六辔在手，载驰载驱 ... (61)

权柄好比网之纲，衣之领，机器之枢纽。有了权柄便可高踞万人之上，号令天下。取权之术，巧取为上，豪夺为下。夺权第一要术在于争。巩固权力最好的方法是“专于一”。能使人害怕的称作“威”，使

人屈从的称作“势”；两者合而言之称作“力”。立威之术在于“治乱世，用重典；治乱军，用严刑。”领袖之道一是“神”、二是“众”，三是“公”，四是“正”，五是“明”，六是“能”。

#### 四、谋术篇——玄而又玄，众妙之门… (109)

捕虎设阱，馭牛加轭，这便是所谓谋术。谋术是生物进化最强劲的推动力。谋术之于人，若水火之于人，水火可利人，也可害人，而其利害则完全取决于人们如何运用。 谋术运用原则一是密——滴水不露，二是借——无中生有，三是诡——致万世之利，四是稳——立不败之地，五是握机——得心应手。

## 引言——学会乱中取胜

### 乱不可能一日稍止

史家常用“一治一乱”来概括五千年中国史。事实上这五千年中哪有什么纯而又纯的“治世”呢？即便如后人津津乐道的“文景之治”、“贞观之治”，也都治中有乱。治是相对的，乱却是绝对的，只不过乱的大小、深浅有所不同罢了。

原因何在？在于人自身。

当代学者都说人性好治。其实这只说对了一半。他们所忽略的另一半是：人性同样好乱。政治学大师霍布斯几百年前就提出了一个“臭名昭著”的观点：人都是自私的，会仅仅为一点蝇头小利而相互搏杀。这虽然说得太极端，但并不象后世指斥的那样毫无道理。人莫不有所求，求莫不欲得，欲得则有争，有争则有乱。天下无事，庸人自扰。所以，乱不可能一日稍止。

### 乱——人类进化的动力

承认乱不可能一日稍止，这当然不是什么悲观主义，因为乱未必就是坏事——正因为有乱，所以才有变，正因为有变，所以才有新生。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说：乱是人类进化史的第一章；乱是人类进化的最大动力。

对这一点，英国的汤因比教授有非常详尽的阐释。

老汤在《历史研究》一书中，分析了三种“乱”对人类社会的作用。

第一种“乱”是来自外界的突然打击。老汤发现，许多古老帝国的缔造者，在他们事业的中途就突然被推翻了，其后果却并非倒下去就不再起来了，而是象希腊神话里的巨人安泰<sup>①</sup>那样，倒下再站起来时反而增加了一倍的力量。比如，罗马在维爱城同伊达拉里亚人进行了长期搏斗之后，才取得了拉丁姆全境的领袖地位，<sup>②</sup>可不到五年它就遭了大难：罗马军队在阿里亚全军覆没，罗马城本身也被蛮族占领了。这场大难很可能一举而彻底毁灭罗马在不久前取得的权力和地位。然而，罗马却很快就从高卢灾难中恢复过来，在不到半个世纪的时间里，它能够与它的意大利境内的邻邦做更长期更艰苦的周旋，并取得最后的胜利，终于控制了意大利全境。

其次，当帖木儿在安卡拉战场上俘虏了闪电王巴耶塞特时，正是奥斯曼人行将在巴尔干半岛上征服东正教世界的主体的时候。<sup>③</sup>在此紧要关头，巴耶塞特的被俘对奥斯曼来说无疑是晴天霹雳。尚未完工的奥斯曼帝国大厦本应土崩瓦解。可事实并非如此，仅仅半个世纪以后，征服者穆罕默德占领了君士坦丁堡，在巴耶塞特的大厦顶上放置了最后一块宝石。

---

①安泰(Antaios)是希腊神话中的巨人，海神波塞冬和地神盖娅的儿子，格斗时，只要身不离地，就能从大地母亲身上不断汲取力量，所向无敌。

②公元前396年，罗马征服伊达拉里亚人的维爱城。

③公元1402年，帖木儿帝国与奥斯曼帝国在安卡拉附近发生激战，奥斯曼苏丹巴耶塞特轻敌大败，被帖木儿俘虏。

这样的事例简直不胜枚举。老汤据此断言，一个社会在惨遭溃败之后，反而会加倍用心地组织他们的活动，迅速崛起。

第二种“乱”是压力的刺激。老汤发现，同一个社会，易受外来攻击时往往比安全时更繁荣。比如，伊比利亚边区和多瑙河岸的哈布斯堡王朝<sup>①</sup>都是在压力强大得可怕的时候，显得精力饱满，而外族压力一旦减轻，它们每一个，不论是西班牙、葡萄牙，还是奥地利，就统统松懈下来，在西方世界竞争激烈的国家之间，丧失了领导地位。

第三种“乱”是遭遇不幸的刺激。经验证明，如果某一动物丧失了某种器官的机能，与其同类的别的生物相比，成了某种机能的残废者；那么对于这种挑战，它很可能产生一种反应，使它的另外一种器官或机能特别发达，其必然结局是在这方面超过它的同类以弥补另一方面的残缺。例如，盲人触觉特别发达，比视觉正常的人要灵敏得多。在社会体内，一个群体或阶级如果发生了社会性缺陷，也会激发同样的反应——在这方面受了妨碍，就集中精力向别的方面发展，结果别的方面雄居榜首。最典型的事例，无疑是遭受迫害之后，犹太人所独具的坚韧和精明的特质，正是凭借这些特质，无家可归的犹太人才能在数千年的漫漫岁月中，创造出令人震撼的灿烂文化和经济奇迹。

老汤的这些“远见卓识”，曾令许多中国学子耳目一新。其实，远在三千年前，中国学者就有过同样精彩的总结：

---

<sup>①</sup> 哈布斯堡王朝是欧洲历史上的统治家族之一，曾统治过神圣罗马帝国（1273—1806），西班牙王国（1516—1700），奥地利帝国（1804—1867），奥匈帝国（1867—1918）等。



《尚书》：殷朝的前车之鉴，可以启发和造就后来的圣贤；多难必然兴邦。

孟子：没有敌人存在，没有外部威胁存在，这样的国家不走向没落，那才是咄咄怪事。要知道，生于忧患，死于安乐，对个人如此，对一个国家来说，更是如此。

孟子：若是孤臣孽子，朝不保夕；自然不敢稍有懈怠；凡事小心谨慎，思虑周详，最终会成就丰功伟绩，一鸣惊人。

.....

中外圣贤的这些不刊之论，实在值得我们深思。水平则不流，水必激之而流；风静则无声，风必逆之而后响。没有压力，没有刺激，没有挑战，那么当然也就没有反应。没有反应，就不可能有变化，就不可能新陈代谢。倘真如此，我们的祖先就不可能由猿进化为人，地球就不可能由洪荒进化为文明世界。乱是一种压力，乱是一种刺激，乱是一种挑战。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断言——

乱，是人类进化的最大动力；乱不可一日稍止。

## 乱中可以取胜

有人会说：乱世之中，救死不赡，哪还有其它奢望？既无其它奢望，进化又从何谈起。此说差矣！救死求生，其实不仅是人类的本能，更是人类进化的动力——它能排万难，能无生有，能小变大。它便是我们通常所说的“生存力。”而人类所以有此，则源于生存之威胁。“压迫力愈大，反抗力也愈大。”人类一切追求，均与求生息息相关。不然，也就无所求了。太古初民可谓无所求，可谓安定团结。却浑浑

噩噩、不识不知，轩辕涿鹿之战，倒开启了中华五千年文明史。自此而降，或以天灾，或以人祸，生死搏斗之际，怵目惊心之余，愈来愈提高了人类生存意识和技能，而负起进化之庄严使命。在此冲激淘铸之中，谁若丧失了生存意识和生存力量，谁就必归于消亡，其懦弱、其颓废，因其消亡而无法传之后世、遗毒后世。谁若智勇双全、百折不挠，谁就可以度尽劫波、巍然屹立，谁就成了人类延续的种子。如此才能“长江后浪推前浪，一代更比一代强。”换句话说，生存力是人类延续的要素，延续是人类进化的要素，而乱当然是对人类生存力最严峻的考验。通过这种考验而使人类生存力不断优化、强化；似此，乱必然构成人类进化的极重要的因素。就此角度来考察，说乱世掌握人类之选权、操纵进化之枢机，算不得夸张。

有人或许仍旧不以为然：乱世纷纷，成者毁，败者顿；既然如此，又哪里谈得上什么进化呢？这种观点同样失之偏颇。今天不同于昨天，明天会不同于今天，这是至明之理。但假若败者已顿，成者亦毁，而毁的意义又仅仅是衰亡，那么请问：创造从何而来？新生从何而来？人类社会怎么可能日新月异？

成者必毁，这是理势所必然，因为“万寿无疆”、“千秋永存”不过是人们浪漫的幻想。有诞生、有成长，就有衰亡。就此角度而言，我们所说的“成”都只是暂时的、相对的。但这只是事物的一个方面。我们必须同时承认：成由于毁。如果成者不毁，后起的“成”就不可能取代既有的、古老的“成”，一枚独秀就会扼杀百花齐放。所以毁的意义不仅仅是衰亡——毁是为了成，没有毁就没有成。得璞算是一种“成”吧？可假若以这种“成”为满足，不肯毁掉已得之璞，也

就不可能得到新的“成”、更高层次的“成”——玉。得玉是“成”，但假若以这种“成”为满足，不肯毁掉已得之玉，也就不可能得到新的“成”、更高层次的“成”——器……。成有赖于毁，生有赖于死，这是进化观应有的结论。

乱与治，和毁与成、生与死的关系一样，相反而实相成。

乱源是不可能真正灭绝的。人们通常所说的“治”，则不过是乱极之“休假”。其“休假”之长短，完全取决于现状与社会需要、社会评价之间的关系。倘若现状适应社会需要，因而社会评价良好，“休假”自然可以延长；否则，“休假”时间必定短暂。而现状归根到底只是眼前的现象、暂时的现象，在今天是“现状”，到明天就不见得是“现状”了。欲以今日之“现状”，而为明日、为永远之“现状”，以暂时之“休假”而为永远之“休假”，不啻是天方夜谭。

世间任何事物，有阴必有阳，有正必有负。阴阳、正负相矛盾，矛必攻，盾必守。一攻一守，势必出现乱象，其结果必是不胜者败。而胜者自身又有其矛盾，又有其一攻一守，又出现乱象和一胜一败的结局。如此终而复始、循环不已。所谓不胜者败，换句话说，就是不适者毁。毁不终于毁，所以适者成；成不终于成，所以成者又毁。毁 → 成，成 → 毁，由此而不断进化。所以我们才说：

乱与治，相反相成；毁与成，相克相生。

## 乱中如何取胜

其理既如上述，至于其具体方法，则需花费笔墨探讨。

前面已经讲过，乱不可一日稍止，于是便有所谓圣、

贤、仁、智、王霸、英雄、豪杰出。在笔者看来，所谓圣、贤、仁、智、王霸、英雄、豪杰之所以成为圣、贤、仁、智、王霸、英雄、豪杰，并非出于天命、天才，而是出于其超凡的智术，可履险如夷，可纵横无碍；疾风之下而为劲草，狂流之中而为砥石。所以，他们的智术，虽然不能说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“普遍真理”，但确实值得后人认真发掘。

先哲之智术，诸家或各有所尚。而其要则，不外为不败之方、生存之道而已。具体说来，大致可总结为四点：一是察知，二是道德，三是权威，四是谋术。兹分述于下。

什么是察知呢？知为行动的本源，所以孙子说：“知彼知己，百战不殆；不知彼而知己，一胜一负；不知己，不知彼，每战必败。”就这个意义上说，知也决定着行动的结果——成败，所以，知也是成功的本源。苏秦当初以连横说秦，失意而归，为什么呢？当此之时，卫鞅刚刚遇害，秦国对游士非常反感；而且秦昭王即位不久，立足未稳，因此其主要兴趣和精力在于整顿内部，而非横戈向外。这就决定了苏秦必然处处碰壁。这时的苏秦，可称得上知己而不知彼——只有精深的学识和济世良药，却对疗治对象的具体情况不甚了了，用计非时。后来他说燕而燕从，说赵而赵服，说六国而六国重；这是为什么呢？只是因为他用计正当其时：六国对咄咄逼人的秦国深感恐惧，惴惴不自安，苏秦主张六国联合起来共同抗秦，既符合六国的政治需要又切实可行，所以他才一说即成。这时的苏秦，可称得上知彼知己。张仪入秦，很快就被任命为秦相，是因为秦国苦于六国合纵之困，而张仪分化六国的“连横”妙计，可以使秦国转危为安，这也可以说是知己知彼。邓析之见杀于子产，智伯之见

灭于韩魏，便是不知彼、不知己的最好例证。胜败之数，于此可卜。范蠡知勾践之凶险残忍，张良知刘邦之寡恩薄情，于是功成身退，或泛舟湖上，或归隐林泉，才不致惨遭暗算。而文种、韩信之流，却没有范蠡、张良那样的洞察力，终于成了冤死鬼。诸葛亮未出茅庐，天下三分已定；谢安笑谈棋局，淝水一战已决……。历史雄辩地证明：有先见之明，可成事，可避凶；无先见之明，就难免“盲人骑瞎马、夜半临深池。”所以，知——对己对人的洞察——的意义，实在不可低估。

什么是道德呢？道德者，应时之物也。夏穿葛冬穿裘，这便是应时。但假若夏穿裘冬穿葛，这当然就是违时了。治世有治世的道德，乱世有乱世的道德，假若不分治世乱世，搬用一种“放之四海而皆准”的道德，这也是违时而且是更严重、后果更惨酷的违时。老子认为治之极“绝圣弃智”，确是至理名言。治之极，所有人都自觉、自律，一切都合乎天意、顺乎人心，当然用不着英雄豪杰来统治众生，所谓圣、所谓智……，形形色色的雄才大略，都成了多余而被扫进了历史垃圾堆。所谓仁、所谓智，也就是道德和谋术，都是乱世的产物。姜太公说：“天下治，仁圣藏；天下乱，仁圣昌。”这真是一针见血啊！

概而言之，人既为人而不为超人，则必有其为人之法则，也就是我们通常所说的“道德”。道德既是为人的法则，那么当然也就是生存的要典。人类的动物本能对于生存虽然很重要，但这种重要性毕竟有限。而道德则称得上天赋的动物本能之外的最大的生存力量。所以有史以来，成功者无不以有道自居、至德自命。示人以道德、尊人以道德，制人所用的还是道德。以道德为美饰，以道德为利器，甚至于盖棺

之后，还以道德为溢号。道德之左右人们的观念和行为，堪称悠久。威之所不及，利之所不逮，不能不出之以道德。孟子说：“仁者无敌于天下”，充分揭示了道德对于生存竞争的巨大价值。纵览五千年中国史，几乎没有一页不见道德的踪迹。即便是战国时代，各国无不以兼并杀伐为事、以诡诈巧取为能，诚所谓“非礼勿视、非礼勿听、非礼勿言、非礼勿动。”虽然骨子里唯利是图，但人人满口道德、仁义、礼信，一派君子风度，成则美誉归之，败则恶名聚之，权贵之门，仁义存焉；富豪之家，礼让至焉；往古皆然，于今为烈。所以乱世取胜，仅恃谋术则不过是“奸雄”，必须更讲究道德才可能成为天下归心、永垂不朽的“英雄”。

什么是权威呢？自己打个喷嚏，天下都患感冒，这就是权威。贫家之子，一朝而车从如云，一怒而诸侯惧；布衣之辈，转瞬而叱咤风云、豪骏俯伏。为什么会这样呢？权威使然。无权威则众叛亲离，甚至身首异处，有权威则天下俯首甚至有人将亲子剁成肉泥供献樽前……这样的事简直不胜枚举。权威点石成金、化腐朽为神奇之妙用，令人瞠目结舌。除了那些与世无争的隐士；乱世之民，谁会对、谁敢对堂堂权柄敬而远之呢？

最后，简单地谈谈谋术。

什么是谋术？孔子曾经讲过：“好谋而成”。孟子曾经讲过：“是乃仁术”。可见，即便圣人也对谋术毫不讳言。所谓谋术，概而言之便是智慧和知识的运用、行动的方法、成功的必由之路。或出天“正道”，或出于诡诈，其为谋术则一，其以成功为最高目的则一，我们又怎么可以用伦理标准来苛求它呢？

捕虎设阱、驭牛加轭，这便是所谓谋术。虎和牛之所以

受制于人，并非因为它们的力气不如人，而是因为它们的智不如人。无智则无谋术，无谋术则受制于谋术，智不足则谋术不足，末流谋术则受制于一流谋术。所以，谋术是生物进化最强劲的推动力。具体到人类自身，浑噩之世则徒以体力取胜，文明之世则以谋术取胜，这也是理势所然。以力取胜固然也会导致纷争，但这种纷争毕竟很单纯、规模很小。若以智取胜，则纷争不仅复杂，而且规模愈来愈大，频率愈来愈高。彼以谋术来，我以谋术往，乱也就看不见尽头了。所以老子才说：“绝智去圣，民利百倍”。“圣人不死，大盗不止”。不过，话虽如此，人类毕竟不可返于毫无纷争的太古浑噩之世，也不可能“进”于老子和他的学生们梦寐以求的静若死水的“乌托邦”。当今之世，人莫不“予智自雄”；倘若我一厢情愿，单方面地抛弃谋术，自毁长城，也就难免“身败名裂，为天下笑”。诚如韩非所云：“当大事之世，而循揖让之轨，这远非圣人之治”。所以，谋术不可一日无，犹如乱象不可能一日止。

虎豹出没，鸱巢毁室，我却束手奉之以肉、安枕望其不来，这与自杀又有什么实质区别呢？假若有所为而为之，那是不得不如此。所以，谋术出于不得已，是自卫性武器。太古浑噩之世，人人绝对平等，无可慕，也就无可争，谋术也就一无所用。待到富贵尊荣之势成，为人慕，也为妒，于是纷争起，于是圣、贤、仁、智、王霸、英雄、豪杰应运而生，谋术也就愈来愈妙用无穷。起初谋术仅用于自卫，后来也用于自利，再后来更用于损人。其性质因之愈来愈复杂。虽然如此，谋术之祸害也并非谋术之咎，谋术之于人，若水火之于人。水火可利人，也可害人，而其利害则完全取决于人们如何运用。所以，谋术之祸害，只能归咎于人自身；“谋

术”之祸害，不应导致“脏水连同婴儿一起泼掉”的荒谬结局。

以上四点，当然不足以概括中国古代乱世哲学的全貌。但通过以上四点，对中国古代乱世哲学的精华，还是可以窥其一斑的。

昔人诗云：“安得山中千日酒，酩然直到太平时。”我则说：“安得仙家一管笔，欣然写本太平书。”



## 一、察知篇——知彼知己 百战不殆

行并不难，难的是知，所以，求知第一。

什么是“知”？明辨事物谓之知。孔子说：“知者不惑，仁者不忧，勇者不惧。”只是因为“不忧”、“不惧”，所以才能“天马行空、独往往来”。而“不忧”、“不惧”，都由“不惑”始。孔子“四十而不惑”，什么是“不惑”？见理明、见事真，而不为身外事物之所迷。如此才能耳目聪明、心志专一、指挥自如，主动而不被动、制人而不制于人。

立大功，成大事，有赖于知、仁、勇。立身处世，也有赖于知、仁、勇。所谓“仁”，是指人与人之间的规范；换句话说，“仁”就是我们生存生活的至道、自由自立的法则。所谓“勇”，存乎内者为镇静、果决，发于外者为制敌致胜。“仁”和“勇”固然都极端重要，但假若没有“知”为之先，则心慌神昏、举止失措，怎么可能不陷于“惑”？既陷于“惑”，则所谓定计决策、求成致胜，也就无从谈起了。所以，知者仁勇之先，没有知就无以行仁，没有知就不足言勇。

由此也就不难理解，儒家为什么以“知”为三达德之首。中国学术界关于思想方法的探讨，可以儒、墨、老三派为代表，老以无知为知，儒以“知之为知之”，墨子以“取”为知。老子之所谓“无知”、“弃知”，并非不求认识，而是不以知为知。所以其知为“知常”。什么是“知常”？“知常”即“知道”。道无名，所以称“无知”。老子“知常曰明”（知道的人才称得上明智），庄子“无知是真知、故无所不知”，这些都是“无